淡江時報 第 1013 期

**因為有愛 所以無悔**

**一流讀書人導讀**

導讀　經濟系副教授林金源

　追求小確幸是當前臺灣社會的風氣，年輕人幾乎很難想像在這塊土地上，曾走過無數不求名利、但求公理的勇者，他們為了堅持理想，甚至犧牲生命也在所不惜。87歲的陳明忠就是這樣一個典範。

　陳是高雄地主之子，他的同學喜歡和他交換便當，因為一般小孩吃膩了番薯，唯獨陳有米飯吃。佃農對乳臭未乾的小地主畢恭畢敬，陳不但不喜，還警覺到地主的欺壓，以及佃農的無奈。

　上高雄中學之前，陳以為自己是日本人。到了雄中，他才體驗到：「你可以和日本人打架，但不可以打贏。」臺灣人動輒被罵為「清國奴」，原來他們和日本人是高低有別的。

　此時陳開始意識到，「在學校我受日本人欺侮，當一個臺灣人一點尊嚴都沒有，動不動被打，政治上給人欺負，這是民族壓迫。但作為一個地主的兒子，經濟上我欺負別人，這是階級壓迫。我知道被欺負的痛苦，討厭給人欺負，所以也開始覺悟到自己也不應該欺負人，甚至，世界上根本不應該有壓迫存在。」陳明忠的社會主義意識，從此產生而且不可動搖。

　陳明忠因「228」與白色恐怖，兩度被國民黨關了21年，他太太被關10年，他大舅子被槍斃。但在2005年的228紀念日，陳受邀去國民黨演講時，他不但沒有仇恨之心，還苦口婆心勸國民黨應與中共和解，別讓人民繼續受苦。他的層次與那些因為痛恨國民黨而反中、仇中者相比，真有天壤之別。

　陳在日據時代反日，在國民黨時代被囚，臺獨興起後又成社會非主流。他的一生看似多舛，但他從未退縮。在《無悔》這本回憶錄中，最令人動容的一句話是：「我只是生錯時代，我並沒有做錯事。」所以即便九死一生，他也無悔。他又說，在有生之年看不到理想的實現，但他並不氣餒，因為世界正朝著他的理想邁進。

　人，原來可以不只活在當下。人的生命，原來可以不被肉體侷限。

